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下属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4月24日，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为全资下属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下属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不包含已实施担保）的担保额度。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全资下属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提高公司及下属公司决策效率，公司根据自身财务状况和实际情况为全资下属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券商、保险、信托、资产管理公司、基金、融资租赁、融资担保公司、保理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不包含已实施担保）的担保额度。具体担保额度如下：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额度（人民币）
1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省赛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 亿元
2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梦幻虚拟现实科技有限公司	0.5 亿元
3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梦幻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0.5 亿元
4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恒信东方（武汉）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0.2 亿元
5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花开影视制作有限公司	0.2 亿元
6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梦幻（北京）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0.2 亿元
7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梦幻（珠海）商业运营有限公司	0.2 亿元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额度（人民币）
8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恒信彩虹科技有限公司	0.1 亿元
9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恒信东方儿童（广州）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0.1 亿元
合计			3.0 亿元

公司为全资下属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公司可以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在各全资下属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调剂使用。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具体融资情况与金融机构协商确定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签约时间、确认相关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质押、提供保证、反担保等方式）、签署担保协议和相关法律文件等事项，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逐项审议。

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为全资下属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安徽省赛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徽赛达”）

（1）公司名称：安徽省赛达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成立日期：2000年03月03日

（3）公司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900号中安创谷科技园一期A4栋三层

（4）法定代表人：周杰

（5）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通信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安防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

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卫星移动通信终端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安全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工业设计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劳务派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8）财务状况：

安徽赛达最近两年的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2,627.20	36,351.86
负债总额	24,527.36	11,735.30
所有者权益	18,099.84	24,616.56
项 目	2024年	2023年
营业收入	31,081.11	32,300.73
利润总额	-6,780.80	601.41
净利润	-6,516.72	565.51

2、东方梦幻虚拟现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虚拟现实”）

（1）公司名称：东方梦幻虚拟现实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5年04月12日

（3）公司住所：北京市东城区藏经馆胡同2号3幢二层204

（4）法定代表人：许多

（5）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销售通讯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承办展览

展示活动；会议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电脑动画设计；教育咨询；摄影扩印服务；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经营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经营电信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8）财务状况：

虚拟现实最近两年的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992.80	9,318.39
负债总额	4,606.67	7,469.64
所有者权益	386.13	1,848.75
项 目	2024年	2023年
营业收入	901.47	2,495.67
利润总额	-1,479.19	-168.98
净利润	-1,479.19	-168.98

3、东方梦幻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梦幻”）

（1）公司名称：东方梦幻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3年04月17日

（3）公司住所：北京市东城区藏经馆胡同2号3幢一层102

（4）法定代表人：孟楠

（5）注册资本：7,80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业设计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娱乐性展览；图文设计制作；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工程技术服务（规

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电子产品销售；技术进出口；市场营销策划；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企业管理；幻灯及投影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音响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文艺创作；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礼仪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企业形象策划；咨询策划服务；租借道具活动；影视美术道具置景服务；教学用模型及教具销售；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票务代理服务；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勘察；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出版物零售；出版物批发；旅游业务；建设工程施工；舞台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营业性演出；电影发行；演出场所经营；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8）财务状况：

东方梦幻最近两年的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3,783.55	51,801.28
负债总额	45,459.41	45,842.09
所有者权益	-11,675.86	5,959.19
项 目	2024年	2023年
营业收入	3,589.49	2,466.33
利润总额	-17,881.72	-5,191.05
净利润	-17,814.07	-5,144.24

4、恒信东方（武汉）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信东方武汉”）

（1）公司名称：恒信东方（武汉）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8年10月09日

(3) 公司住所：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滨江大道194号世茂锦绣长江C1地块3号商业1单元2层 (2) 商号-2205

(4) 法定代表人：孟楠

(5) 注册资本：12,000万元人民币

(6)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演出经纪；营业性演出；网络文化经营；演出场所经营；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互联网游戏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名胜风景区管理；游览景区管理；公园、景区小型设施娱乐活动；销售代理；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城市绿化管理；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图文设计制作；规划设计管理；对外承包工程；影视美术道具置景服务；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广告制作；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专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票务代理服务；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咨询策划服务；广告发布；品牌管理；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电影摄制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城乡市容管理；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日用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物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文化场馆管理服务；娱乐性展览；文物文化遗址保护服务；科普宣传服务；个人互联网直播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停车场服务；餐饮管理；酒店管理；园区管理服务；生态保护区管理服务；城市公园管理；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动漫游戏开发；企业总部管理；市政设施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7)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8) 财务状况：

恒信东方武汉最近一年的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2,449.43	13,111.28
负债总额	3,015.90	3,012.91
所有者权益	9,433.53	10,098.38
项 目	2024年	2023年
营业收入	-	1,132.43
利润总额	-664.85	-457.21
净利润	-664.85	-457.21

5、北京花开影视制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花开影视”）

（1）公司名称：北京花开影视制作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5年09月11日

（3）公司住所：北京市东城区藏经馆胡同2号4幢101

（4）法定代表人：孟楠

（5）注册资本：1,25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制作、发行广播电视节目（时政新闻及同类专题、专栏除外）（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3年05月09日）；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梦幻持有其100%的股权，系公司的全资下属公司。

（8）财务状况：

花开影视最近两年的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	-------------	-------------

资产总额	6,087.44	7,259.04
负债总额	11,802.31	11,464.67
所有者权益	-5,714.87	-4,205.64
项 目	2024年	2023年
营业收入	1,036.54	6,965.45
利润总额	-1,525.80	707.96
净利润	-1,525.80	437.48

6、东方梦幻（北京）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梦幻建筑设计”）

（1）公司名称：东方梦幻（北京）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7年01月23日

（3）公司住所：北京市东城区藏经馆胡同2号15幢101

（4）法定代表人：程波

（5）注册资本：2,266.67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有效期至2025年04月03日）；工程勘察；规划管理；经济贸易咨询、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中介除外）；销售机械设备、建筑材料。（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梦幻持有其85%的股权，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财务状况：

东方梦幻建筑设计最近两年的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302.35	2,395.36
负债总额	6,412.36	6,331.90
所有者权益	-4,110.01	-3,936.54

项 目	2024年	2023年
营业收入	105.36	148.36
利润总额	-155.24	-541.00
净利润	-155.24	-541.00

7、东方梦幻（珠海）商业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梦幻商业运营”）

（1）公司名称：东方梦幻（珠海）商业运营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0年01月14日

（3）公司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豆蔻路1号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科研总部大楼317室

（4）法定代表人：孟楠

（5）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章程记载的经营范围：艺术表演场馆、博物馆场馆及其附属设施等的经营管理；中医药文化推广、中医药会务及展览展示服务，中医药文创产品开发；工艺美术品、文教用品、玩具、批发及零售；出版物批发及零售；版权、商标、专利的代理、咨询以及转让；版权贸易；展示服务；会务服务；电脑动画、动漫及衍生产品的设计、生产及批发零售；机软硬件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设计、制作、发布广告；研学教育咨询服务；研学课程设计、实施、咨询服务；冬夏令营及社会实践活动的组织、实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梦幻持有其100%的股权，系公司的全资下属公司。

（8）财务状况：

东方梦幻商业运营最近两年的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956.37	965.77
负债总额	-	-
所有者权益	956.37	965.77
项 目	2024年	2023年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9.39	-10.26
净利润	-9.40	-10.26

8、北京恒信彩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信彩虹科技”）

（1）公司名称：北京恒信彩虹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08年04月28日

（3）公司住所：北京市东城区藏经馆胡同2号3幢二层202

（4）法定代表人：许多

（5）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通讯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礼品、玩具、家用电器、文化用品、体育用品、日用杂货、化妆品；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教育咨询（不含中介服务）；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出版物零售、出版物批发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其51%的股权，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财务状况：

恒信彩虹科技最近两年的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8,413.63	12,668.64
负债总额	34,424.90	33,957.52
所有者权益	-26,011.27	-21,288.88
项 目	2024年	2023年
营业收入	634.46	4,088.56
利润总额	-4,777.11	-3,267.99

净利润	-4,730.83	-3,267.99
-----	-----------	-----------

9、恒信东方儿童(广州)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信东方儿童”)

(1) 公司名称：恒信东方儿童（广州）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2015年06月12日

(3) 公司住所：广州市越秀区广州大道中307号3308房（自编：B房）

(4) 法定代表人：张翼

(5)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6) 经营范围：文艺创作;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服装服饰批发;鞋帽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文具用品批发;游艺及娱乐用品销售;国内贸易代理;日用品批发;电影摄制服务;日用品销售;文具用品零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工业设计服务;专业设计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服装辅料销售;游乐园服务;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幼儿园外托管服务（不含餐饮、住宿、文化教育培训）;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软件开发;服装辅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通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礼品花卉销售;玩具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日用杂品销售;软件外包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软件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中小學生校外托管服务（不含餐饮、住宿、文化教育培训）;教育教学检测和评价活动;出版物批发;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小餐饮、小食杂、食品小作坊经营（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电影发行;电视剧发行;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经营（仅限分支机构经营）;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出版物零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

(7)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梦幻持有其51%的股权，系公司的控股下属公司。

(8) 财务状况：

恒信东方儿童最近两年的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828.89	5,210.34
负债总额	21,456.23	20,947.15
所有者权益	-18,627.34	-15,736.81
项 目	2024年	2023年
营业收入	394.21	740.61
利润总额	-2,727.04	-1,598.04
净利润	-2,890.53	-1,563.46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与新增被担保方签订具体担保协议，上述计划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额。在核定担保额度内，董事长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和具体融资情况与金融机构协商确定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签约时间等，具体担保情况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下属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是出于其实际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提高其融资能力。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下属公司的，资产质量优良，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被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之内，故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情形。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年度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审批并处于有效期的担保总额度为33,000 万元，提供担保总余额为 7,252.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比例为 6.02%；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2,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6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